

控制全国试点联系单位,单位内控规范的实施初见成效。三是积极组织相关单位对《财政部关于全面推进管理会计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企业产品核算制度—石油石化行业(征求意见稿)》《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企业会计准则、制度、法律法规的征求意见稿进行深入的讨论,广泛搜集意见,及时向财政部会计司报送征求意见稿反馈意见。

二、完成深圳市实施企业XBRL财务报告首次人工校验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在市国资委的支持下,稳步推进企业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实施工作,顺利完成深圳市实施企业XBRL财务报告首次人工校验工作。一是安排专项经费助推该项工作。二是聘请技术服务团队协助完成校验工作。三是组织开展集中实施,促进实施效率和质量双提高。四是建立实施工作技术交流群,为实施企业提供技术支持。

三、积极开展深圳市电子会计档案试点工作

一是选定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为深圳市电子会计档案试点单位。二是指导中兴公司编写试点工作方案。三是指导、跟踪中兴公司开展试点工作。电子会计档案试点工作的开展有利于本市探索信息化企业会计档案管理新模式,通过总结和提炼试点经验,为深圳市广泛应用电子会计档案起示范引领作用。

四、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管理

一是进行会计师事务所“先照后证”改革,制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后续监管办法》,重新梳理会计师事务所审批业务流程,修订《深圳市财政委员会会计师事务所设立行政许可实施办法》《会计师事务所审批登记业务流程的规定》,并进一步简化审批申请材料。二是指导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章程修改,成立章程审核小组,明确章程修改程序,多次召开章程修改工作部署会,全程指导和监督协会章程修改工作。三是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2014年省网上办事大厅深圳分厅建设工作方案》,配合完成系统对接,做好系统日常维护工作。四是根据深圳市2014年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要求,推进深圳市商事主体登记及许可审批信用信息公示平台对接工作。五是做好会计师事务所年度报备、新设备案等各项日常行政管理工作,严把市场准入关,优化执业环境。2014年深圳市共有会计师事务所264家,注册会计师执业人数2932人。

五、加强会计人员管理和会计队伍建设

一是多元化开展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采取单位或个人自主组织和学习并承诺完成,将会计人员参加继续教育的方式从网络学习单一渠道拓展到发表论文、参加培训等多种渠道。二是按照财政部会计人才规划的部署,积极开展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培训,共选派121人分6期分别参加培训。三是根据深圳市社会信用建设领导小组和深圳市个人信用建设小组的安排,经商讨研究,制定《深圳市会计从业人员个人信用管理办法》并征求意见,稳步推进会计人

员个人信用建设。四是2014年举行3次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共计报名人数78787人。五是完成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2014年深圳市全国会计专业技术初级资格考试无纸化考试共报名考生22925人,到考率71.4%,合格人数4151人,合格率25.35%;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共报名考生20392人,到考率56.32%,合格人数2430人,合格率21.16%;全国会计专业技术高级资格考试共报名考生732人,到考率53.01%,合格人数388人,合格率67.53%。六是完成深圳市高级会计师评审工作。评出2013年度正高级会计师2人,通过率为66%;评出高级会计师60人,通过率为55%。

六、做好会计管理信息宣传工作

一是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注册会计师条例》修订情况,撰写行业经验交流稿件,报财政部会计司。二是根据《关于撰写改革开放以来深圳财政创造的“全国第一”文史资料的通知》,撰写4篇稿件。三是对《香港特别行政区会计专业人士申请成为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暂行办法》等2项规范性文件编写政策解读,挂在深圳市财政委员会门户网站“政策解读”栏目。四是在《中国会计报》发表《深圳市开展新企业会计准则千人培训》《深圳市新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系统顺利完成开发和测试》等有关宣传深圳市会计工作的文章,加大会计工作宣传力度。

七、做好会计学术研究工作

一是举办第二届深圳财政与会计学术年会。年会收到征文22篇,经评审获奖论文6篇,共有120余人参加会议。二是完成深圳市会计学会2013年度课题验收、评审、嘉奖工作,学会共收到课题论文57篇,经专家评审,评选出15篇获奖优秀论文和3名优秀组织奖,并确定53项2014年度会计学术研究课题。三是积极参加各层次评选活动。2014年向深圳市社会科学联合会推荐2项学术优秀成果,向中国会计学会推荐会计优秀论文3篇,向南方片区会计学会第二十九次学术研讨会推荐优秀论文3篇。四是2014年出版发行4期内部学术刊物《深圳财政与会计研究》。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供稿 汪珍执笔)

广西壮族自治区 会计工作

一、会计人才培养工作

一是加强全国会计领军人才培养。2014年,共有29人报名参加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考试,其中企业类有18人,行政事业类有11人,最终有2人入选,使广西的全国会计领军人才累计达13人。二是持续深入开展广西“十百千”拔尖会计人才培养工程。2014年,广西财政厅共投入215万

元专项资金,组织企业三期、医改班、高校班和学术班等集中培训,适时开展行政事业二期的选拔工作,完善“十百千”拔尖会计人才层次和结构,积极发挥“十百千”拔尖会计人才在参与管理决策、提高理财水平、解决实务问题方面的作用。推动各市加大大地拔尖会计人才的培养,南宁市、桂林市、玉林市持续开展“千”层次会计人才的选拔和培养。4月9日自治区党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举办“2014年全区骨干人才工作者研修班”,区财政厅会计管理处受邀介绍经验。三是加大对总会会计师队伍的培养和推荐使用力度。积极向有关部门推荐广西“十百千”拔尖会计人才。截至2014年底,共有19名广西“十百千”学员担任企业、高校和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的总会会计师职务,其中有3名提任副厅长级高校总会会计师,有3名提任高职高专类学校总会会计师。积极实施高层次会计人才知识更新计划,选送总会会计师以及财务总监、财务部门负责人等总会会计师储备人才共计147人到国家会计学院培训,提升总会会计师、财务总监、财务部门负责人素质和能力。四是注重青年会计后备人才队伍建设。认真抓好对86名导师和181名青年后备人才的日常管理和考核工作,督促导师加强指导,提供辅导,加强实务工作教学,并为导师和学员免费订阅《中国会计报》,免费提供继续教育培训。五是扎实开展会计人才小高地建设。及时调整广西会计人才小高地建设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成员,研究出台《广西壮族自治区会计人才小高地建设实施方案》,将会计人才小高地建设与“十百千”拔尖会计人才培养工程、总会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和青年后备会计人才培养工程有机结合起来,形成“三驾马车、一个平台”的会计人才培养格局。争取自治区人才小高地建设专项资金145万元,支持2014年度10个非课题类项目,组织理论界和实务界专家圆满完成2013年度24个课题类项目评审和2014年度19个课题类项目立项工作,促进全区会计学术水平的提升。充分发挥会计人才小高地平台作用,吸收、引进、培养、选拔高层次人才。在人才引进方面,引进会计博士4人、硕士4人,引进高层次会计专家2人;在人才培养方面,选送培养副教授及以上教师7人次,5人次前往泰国暹罗大学进修会计、审计等课程,2人次前往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进修财务管理,选送1名会计教师赴泰国正大管理学院攻读博士学位。在全区专业技术人才工作暨人才小高地10周年总结会议上,会计人才小高地获得自治区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授予的自治区级优秀人才小高地称号,成为10个优秀自治区级人才小高地中唯一的经济和社科类人才小高地,并作为5个在表彰大会上做典型发言的人才小高地之一。

二、会计考试和职称评审工作

一是全力以赴抓好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工作。2014年,共组织132 029人参加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比上年的131 053人增加976人,增长0.75%。实际出考116 989人,出考率88.61%;合格21 855人,合格率18.68%,比上年16.79%的合格率增加近2个百分点,是2010年广西实行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以来合格率最高的一年。在全国率先将珠算列入了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科目,得到财政部会计司

充分肯定。2014年,广西珠算无纸化报名考试7 022人,出考6 794人,出考率96.75%;珠算科目合格6 794人,合格率65.15%,单科合格率最高。二是认真做好会计专业技术考试的指导、监督工作。考试人数共52 852人,比上年增加3 025人,增长6.07%。三是积极做好高级会计师、正高级会计师评审工作。加强专家评委库管理,实行网上申报、网上评审,提高评审效率,确保评审质量。2014年,193人参评高级会计师,137人获评高级会计师。13人参评正高级会计师,8人获评正高级会计师。

三、企业会计准则制度贯彻实施工作

一是加强对《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小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产品成本核算制度》《企业会计信息化工作规范》等新修定的企业会计准则制度的宣传、培训与指导。全年举办高层次会计人才新企业会计准则培训班3期,培训人数达1 000余人次,部署、推动、督促全区各级会计管理部门加强新企业会计准则的宣传和培训,力促贯彻实施工作到位。二是扎实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通过开展实地调研,深入了解企业在实施内控规范体系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总结分析企业实施内控规范体系情况,提出加强企业内控的对策措施。

四、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贯彻执行工作

一是积极发挥广西财政厅网站、广西财政会计网、广西会计学会会刊等平台作用,加强对新《事业单位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等新修定的会计制度的宣传工作,向区直所有预算单位发放《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讲座》手册,做到全覆盖,不留死角。二是全面开展《高等学校会计制度》《中小学校会计制度》《科学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和《彩票机构会计制度》的培训和贯彻实施工作,与教育厅联合出台《广西中小学校和高等学校新会计制度贯彻实施方案》,开展广西高校执行新会计制度情况调研,举办新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师资培训班,培训范围覆盖全区各市县教育主管部门财务机构负责人和各市财政会计机构负责人,培训人数达800人次,全区各中小学校校长参加培训。三是做好《高等学校会计制度》《中小学校会计制度》《科学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和《彩票机构会计制度》等新旧会计制度衔接的指导、监督工作,确保新会计制度落实到位。四是进一步扩大行政事业单位内控规范实施范围,将教育厅、民政厅、卫计委、公安厅、水利厅、广西财经学院确定为内控联系单位,发挥其标杆示范作用,推动全区行政事业单位深入实施内控规范。积极组织全区有关部门、单位20 705人参与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知识竞赛活动。

五、注册会计师行业管理工作

一是积极争取并落实专项资金支持注册会计师行业人才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广西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的意见》精神,积极争取厅党组和厅领导的指导和支持,落实注会行业专项资金305万元,对积极选送学员参加十百千拔尖会计人才(注会类)培

养工程的事务所进行适当补助,大力扶持注会行业人才培养,充分发挥资金政策引导作用。广西成为继上海和湖北之后,第三个设立扶持注册会计师行业人才建设专项资金的省区,行业反映热烈,得到各有关事务所广泛好评。二是加强注会行业行政管理。组织召开首次注会行业行政管理会议,总结工作,查找不足,研究部署推进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的重点工作,努力开创注会行业行政管理新局面。在7月2日财政部会计司举办的注会行业行政管理培训班上,广西作了注会行业管理的经验发言,是西部唯一省区。三是积极向自治区人民政府汇报,争取财政部同意,允许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的港澳专业人士在东兴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试点担任合伙制事务所的合伙人,促进区域内经济健康有序发展。四是认真做好注册会计师行业监督管理工作。做好会计师事务所设立审批工作,全年共新批准新设立事务所4家,受理并办结区内会计师事务所法定变更备案事项26件次,认真做好财政部统一部署的广西130家会计师事务所的信息报备,加快推进事务所转型工作。

六、会计信息化建设工作

一是认真抓好《企业会计信息化工作规范》的宣传培训工作。派员参加财政部举办的培训班,利用多种媒介形式加强《企业会计信息化工作规范》的宣传。二是采取切实有效措施推进广西企业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XBRL)的 implementation。一方面在资金上予以大力支持。为试点企业争取XBRL专项资金150万元,调动试点企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另一方面继续组织评审检验工作。以“企业+高校”为平台,组织74人参与广西7家大中型企业实施的企业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XBRL)评审校验,举办51人参加的XBRL高级研修班,认真总结广西实施XBRL试点工作经验,稳步扩大试点范围,切实提升实施质量。

七、会计管理基础工作

一是做好会计服务窗口各项工作。2014年,共办理会计从业资格证书20620本(人);办理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关系调转22512人,其中:广西区内20429人、广西区外2083人;办理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确认登记82632人。二是进一步完善会计从业资格信息管理平台。切实加强网络安全保密管理,建立全区统一共享、分级管理会计人员数据库,优化会计人员信息化管理流程,提高会计人员管理自动化、信息化程度。三是抓好中介机构从事会计代理记账业务审批工作。做好财政部下放中介机构从事会计代理记账业务审批的相关衔接工作,切实加强代理机构会计人员的培训力度。四是加强和规范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发布《关于明确2014年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有关事项的通知》,确定年度继续教育重点内容,统一印制继续教育证书发放区直和各市财政部门。根据财政部修定的《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规定》,修定出台广西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实施办法,确定本年度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核心内容,建立规范有序的网络继续教育平台,推进网络继续教育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确保网络继续教育质量,促进会计人员知识更新和能力提升。四是大力实施区直行政事

业单位特别是区直一级预算单位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考核验收工作。组建由41人组成的自治区本级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咨询专家库,并先后派出专家近200人次,为区直有关单位开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达标验收及业务咨询服务,确保自治区本级所有一级预算单位全部开展会计基础规范考核辅导和验收工作,从而指导帮助区直行政事业单位提高会计基础工作水平,为贯彻执行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加强财政管理和深化财政改革提供基础保障。

八、管理会计体系建设工作

一是组织举办高层次会计人才管理会计研修班暨学术年会,积极引导和推动全区会计学术界开展管理会计体系建设的研究和学术探讨,加强广西管理会计体系建设。二是以会计人才小高地为载体,组织广西大学、广西财经学院、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广西会计学会、广西注册会计师协会开展课题研究,重点进行管理会计概念框架、工具方法课题研究。三是动员企业类十百千拔尖会计人才160人,加强管理会计调研,总结管理会计实践经验,树立先进典型,进行经验交流。四是研究探索推进管理会计知识培训体系建设,加强管理会计人才培养,增强单位价值创造和绩效管理的能力。

九、会计学会和珠心算协会工作

一是拓建学术交流平台、比赛交流平台。支持广西会计学会举办企业贯彻新会计准则座谈会、事业单位贯彻执行新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座谈会,加强会计学术研讨和交流。支持广西珠算心算协会举办大中专学生珠算比赛、全区珠算比赛以及开展珠算作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普及推广工作。扎实办好《广西财务与会计》刊物6期,办好《广西珠算通讯》4期,加强学术研究与交流,充分发挥学会、协会连接政府、实务界、学术界的桥梁和纽带作用。二是指导学会、协会加强自身建设。指导广西会计学会、广西珠算心算协会加强自身建设,通过完善制度,加强人员管理,充实会员服务内容,进一步提高会员服务水平。三是加强业务指导。指导广西会计学会、广西珠算心算协会加强对行业主管部门和市县财政部门会计学会和珠算心算协会的工作指导。四是积极做好自治区总会师协会的各项筹备组织工作。积极主动联系自治区民政主管部门,取得核名,并谋划协会常设机构有关人选,适时成立自治区总会师协会,有效促进总会师事业快速健康发展。

十、会计管理干部队伍建设工作

一是进一步改进会计管理干部队伍工作作风。自治区会计管理部门干部严格按照厅党组关于开展“服务型机关建设年”活动的要求,自觉将服务意识融入会计管理工作中去,主动上门到30多家区直企业、单位财务会计部门调研,帮助解决会计管理实际问题。二是切实加强全区会计管理队伍的上下交流与勾通。自治区会计管理部门主动利用会计考试、调研等机会,加强与市、县财政会计管理部门的交流与沟通,推动市、县会计管理部门强化大局意识、责任意

识和 risk 意识,做到会计管理服务不越位、不缺位、不错位。三是加强会计管理干部能力建设。借助现有的多层次、多领域会计人才培养平台,积极动员自治区、市、县三级会计管理干部参加培训和研修,加强自治区本级和市县财政会计管理干部能力建设,不断提升会计管理服务能力。四是认真抓好党风廉政建设。自治区会计管理部门干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结合业务工作,加强内部控制管理,从源头上防治腐败,为提升会计管理服务水平打下基础。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供稿 吕志军执笔)

海南省会计工作

2014年,海南省会计工作紧紧围绕财政工作重心,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强化制度建设和会计准则制度落实入手,扎实推动会计人才培养、提升会计管理服务、做好会计考试、组织会计宣传等,会计管理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一、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海南省会计管理工作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根据省财政厅党组对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决策部署要求,深刻认识到加强财政反腐倡廉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继续坚持不懈抓作风建设,认真落实整改任务,切实加强制度建设,强化会计管理服务,制定《海南省财政厅会计处关于贯彻厅党组印发的廉政风险防控八项制度的五项措施》,对可能存在的廉政风险点进行认真梳理,从岗位轮换、职责划分、内部控制、工作程序、日常监管等方面进行调整。五项措施包括:定期开展廉政风险教育;加强廉政建设,完善内控体系;建立信息收集和定期谈话制度;定期轮岗交流;加强监督检查。

二、强化制度建设和会计准则制度落实

(一)建章立制,进一步规范全省会计管理工作。制定出台《海南省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实施办法》《海南省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实施办法》《海南省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机构考核评估办法》《海南省财政厅购买会计人员继续教育面授培训服务管理办法》。同时,为了加强财政预算安排的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经费管理,出台《海南省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经费管理办法》。

(二)推动新企业会计准则贯彻实施。为确保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在全省有效贯彻实施,举办全省新准则制度的师资培训班,就公允价值计量、职工薪酬、财务报表列报等7项新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培训,全省各市县财政局、省内上市公司、省属国有企业等400余人参加。同时将其纳入2014年度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内容,作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的必修课程。

(三)推进企业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XBRL)试点工作。按照财政部要求,制定《海南省2014年企业会计准则通

用分类标准试点工作方案》,在上年确定3家省属国有企业试点的基础上,与省国资委协商新增海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和海南联合资产管理公司参加试点。上报财政部的XBRL试点报告,完成质量较高,一次性通过校验。

三、推动会计人才培养

(一)开展海南省第一期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座谈会。为更好地推动海南省会计领军(后备)优秀人才“518计划”培养工作,4月份与海南省委组织部、省委统战部、省人社厅、省国资委举办海南省第一期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座谈会,总结经验成效,交流意见建议,为后续培养工作夯实基础。

(二)举办培训班,开展集训。完成海南省第一期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在北京国家会计学院的第三次集训和第一期会计优秀人才在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的第二和第三次集训。

(三)有序衔接,开展海南省第二期会计领军(后备)优秀人才选拔。联合海南省委组织部、省委统战部、省国资委、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发《关于开展海南省第二期会计领军(后备)优秀人才选拔培训的通知》,经过材料初审、笔试、面试,全省共选拔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学员32人,会计优秀人才学员50人。

四、提升会计管理服务

(一)加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管理,持续实行网培和面授相结合。一是从2014年1月1日起取消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收费,惠及全省10万余名会计人员。二是完成对会计人员继续教育面授机构的招标和面授管理系统的开发,会计人员继续教育面授培训日趋规范。三是根据培训学员意见建议及面授培训的实际需要,不断完善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网络培训平台功能。四是大力开展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全省共有74831名会计人员完成2014年度继续教育。其中网络培训53043人完成学习并记档,21788人通过面授培训。另有1113人会计职称考试成绩合格,获得减免。五是组织编写《海南省会计人员继续教育面授教材》,并据此教材编写海南省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统一的面授考核题库。

(二)提升行政审批服务水平。坚持高效、便民、阳光审批,不断创新工作方法,优化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强化服务质量,树立财政窗口为民服务的良好形象。2014年,审批办共受理各项审批事项11171件,全部提前办结。

(三)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成绩公布及证书办理全面提速。2014年第二次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成绩从原来的30天内公布,提速至1周内公布,成绩公开更加透明和高效,同时相应带动会计人员办理证书的效率。

五、做好会计考试工作

(一)做好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工作。一是圆满完成2014年度全省两次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工作,全省共报名40125人,报名总人数较上年增长12.51%,其中上半年报名19442人,下半年报名20684人。全省共32120人出考,8353人全科成绩合格,取得从业资格证书。二是根据财政